

民事糾紛事件調解業務服務項目表及應檢附證件

申請項目	民事糾紛事件	應檢附證件
一	債權、債務之清償	1. 申請人身分證。 2. 申請人印章。 3. 申請人資料。(雙方個人資料、債務明細表) 4. 填寫筆錄。
二	房地產之購置、租賃、佔用	1. 申請人身分證。 2. 申請人印章。 3. 申請人資料。(雙方個人資料、購買資料) 4. 填寫筆錄。
三	婚姻、收養、繼承	1. 申請人身分證。 2. 申請人印章。 3. 申請人資料。(雙方個人資料) 4. 填寫筆錄。
四	公害賠償	1. 申請人身分證。 2. 申請人印章。 3. 申請人資料。(雙方個人資料、公害資料) 4. 填寫筆錄。
五	商事買賣	1. 申請人身分證。 2. 申請人印章。 3. 申請人資料。(雙方個人資料、買賣資料) 4. 填寫筆錄。
六	其他有關民事事件	1. 申請人身分證。 2. 申請人印章。 3. 申請人資料。 4. 填寫筆錄。